

《关于进一步激发文旅商贸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政策解读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部署，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激发文旅商贸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现解读如下：

一、起草背景及过程

根据2020年9月16日全区营利性服务业企业纾困解难对接会的会议精神及自治区领导指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牵头制定服务业新行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支持政策，对重点服务行业逐一出台政策，出实招硬招为服务业企业“加油赋能”。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党组高度重视《关于进一步激发文旅商贸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的制定工作，措施编制经历了研究讨论、方案起草、意见征求、修改完善阶段。10月23日，在充分采纳各市各部门和委内各处室修改意见的基础上，形成送审稿。

二、主要内容

一是扩大文化旅游产品供给。在全区范围开展文化旅游精品线路产品大赛、“掌上游广西”原创作品大赛等活动，对获奖企业或个人按等次给予现金奖励。

二是加大文化旅游惠民力度。提出参照广西文化惠民卡百姓看戏财政补贴的模式，优化“广西人游广西”电子优惠卡，扩大2020年“冬游广西”促销范围，加大景区门票优

惠力度，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三是加大“冬游广西”活动企业参与度。对2020年“山水暖你 壮乡等你——冬游广西”联合促销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企业给予贷款贴息支持。

四是开展文旅营销“引客入桂”活动。对参加自治区组团赴外进行旅游宣传推介活动的企业免费提供展位并给予相关补助。

五是开展名优特产“桂品出乡”活动。举办好2020年广西商品交易会，并提出组织100家“桂字号”特产企业参加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

六是推动夜间消费经济。提出旅游景区、公园、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等夜间开放，推进24小时书店、深夜影院等健康发展，推出一批夜间文旅消费打卡地。

七是提振商贸百货行业消费。提出举办年货节、旅游节、庙会、美食节等各类主题购物节会，提出简化大型场所活动审批时限和流程。

八是释放餐饮住宿消费需求。提出办好“东南亚国际旅游美食节”等系列活动，有序恢复酒吧、咖啡店、餐饮等经营，放宽临时外摆限制。

九是构建多点多形式消费网络。提出开展社区生活综合服务试点、发展地摊经济。